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原达拉特旗汇隆
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
时用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

建设单位：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白瑞

编制单位：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代永胜

建设单位

电话：15047373349

传真：-

邮编：017200

地址：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编制单位

电话：15947371629

传真：-

邮编：017200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恒利国际广场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设计建设规模	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 ³ /a				
实际建设规模	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 ³ /a				
环评编制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2023 年 03 月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长沙博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试生产日期	2024 年 03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现场监测时间	2024.04.29-4.30		
环评报告表审批时间	2022 年 12 月 22 日	批准文号	鄂环达审字[2022]50 号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	比例	4.09%
实际总投资(万元)	22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2	比例	4.09%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施行；</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起实施；</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实施）；</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p> <p>8、《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p>				

	<p>时用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长沙博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12月；</p> <p>9、《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环达审字[2022]50号，2022年12月22日；</p> <p>10、现场调查资料、现场监测数据及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数据。</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表 1.1-1 污染物排放标准详细指标</p>						
	类别	检测点位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标号及级(类别)	
				单位	限值		
	噪声	厂界四周	噪声	dB(A)	昼间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夜间	50	
废气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mg/m ³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取上清液暂存在清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固废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洗砂后产生的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³/a

建设地点：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

项目中心地理坐标：109 度 40 分 30.023 秒，39 度 58 分 38.661 秒。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1。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砂厂配套洗选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4125m²，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1 条生产线，将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八号砂石厂砂石原料进行加工（清洗、筛分）成不同规格的产品，来自采区采、装、运的砂石混料原料部分直接由自卸汽车运至受料仓，另一部分存放至砂石原料堆放场。该生产线包括：洗砂机及捞砂机 2 套，输送带 4 条，振动筛 1 套；新建办公生活区，彩钢结构。

具体项目组成见表 2.2-1。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2.2-1。

表 2.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符合性
主体工程	砂石生产区		建设露天砂石生产区，设置生产线 1 条，占地面积 400m ² ，分别有洗砂及捞砂机各 1 套，输送带 2 条，振动筛 1 套。	建设露天砂石生产区，设置生产线 1 条，占地面积 400m ² ，洗砂及捞砂机 2 套，输送带 4 条，振动筛 1 套、脱水筛 3 套	增加捞砂机 1 套、输送带 2 条，生产规模不变
辅助工程	办公区		新建办公生活区，彩钢结构。	新建办公生活区，彩钢结构	与环评一致
	蓄水池		新建清水池、沉淀池各 1 座，沉淀池：100m×100m×2.5m，清水池：200m×100m×2.5m，均以防水布做防渗层	新建清水池 1 座、沉淀池 2 座，沉淀池：6m×15m×2.5m、8m×20m×2.5m 清水池：8m×20m×2.5m，均以防水布做防渗层	清水池和沉淀池总面积和容积均减小
储运工程	产品堆场	水洗砂堆场	设置水洗砂堆场，占地面积 1600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80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外侧三面设置 1m 高的砖混挡墙，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设置水洗砂堆场，堆放尺寸为 0-5mm 的水洗砂，占地面积 1600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80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与环评一致
		小石子堆场	设置小石子堆场，占地面积 900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50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外侧三面设置 1m 高的砖混挡墙，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设置小石子堆场，堆放尺寸为 5mm 小石子，占地面积 900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50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与环评一致
		细骨料堆场	设置细骨料堆场，占地面积 400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18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外侧三面设置 1m 高的砖混挡墙，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设置细骨料堆场，堆放尺寸为 5-30mm 的细骨料，占地面积 400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18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	与环评一致

				量, 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粗骨料堆场	设置粗骨料堆场, 占地面积 400m ² ,最大堆高 10m, 堆置最大容量 18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 外侧三面设置 1m 高的砖混挡墙, 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设置大石头堆场, 堆放尺寸大于 30mm 的大石头, 占地面积 400m ² , 最大堆高 10m, 堆置最大容量 1800m ³ ,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 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废料堆场与粗骨料合并为大石头堆场, 堆放 >30mm 的大石头, 不进行细分
		废料堆场	设置废料堆场, 占地面积 225m ² ,最大堆高 10m,堆置最大容量 1000m ³ ,堆置最大容量 1000m ³ ,容量满足 10~15 天产量, 外侧三面设置 1m 高的砖混挡墙, 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原料堆场	无	设置原料堆场, 占地面积 1000m ² , 最大堆高 10m, 堆置最大容量 6000m ³ , 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增加原料堆场
道路	对外联络公路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运输道路以西柳沟沟道西侧现有道路解柴线为主, 道路宽 4.5m。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分别设 1 处主出入口, 连通采区与外部现有道路。沙厂内道路严禁随意跨越河沟岸, 严格控制运输扰动。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地面生产系统位于大哈塔图沟东岸,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3.2km, 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1km, 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1.5km。运输道路均为 4.5m 砂石路面。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分别设 1 处主出入口, 连通采区与外部现有道路。沙厂内道路, 严禁随意跨越河沟岸, 严格控制运输扰动。	与环评一致
	内部联络道路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地面生产系统位于大哈塔图沟东岸,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3.2km, 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1km, 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1.5km。运输道路均为 4.5m 砂石路面。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地面生产系统位于大哈塔图沟东岸,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3.2km, 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1km, 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1.5km。运输道路均为 4.5m 砂石路面。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地面生产系统位于大哈塔图沟东岸, 大哈塔图沟 K1-15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3.2km, 大哈塔图沟 K1-16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 1km, 小哈塔图沟 K1-18 采区距地面生产系统,1.5km。运输道路均为 4.5m 砂石路面。	与环评一致
	场内道路	地面生产系场内路面宽度为 4.5m, 长度约 230m, 路面全部硬化	地面生产系场内路面宽度为 4.5m, 长度约 230m, 路面未硬化, 定期水车洒水	地面生产系场内路面宽度为 4.5m, 长度约 230m, 路面未硬化, 定期水车洒水	路面未进行硬化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使用桶装水；生产用水为达拉特旗广汇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疏干水。	生活用水使用桶装水；生产用水为达拉特旗广汇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疏干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产加工不排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产加工不排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砂厂现有用电，由附近 15kv 电源接至厂区，另一回路用电由一台柴油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	附近 15kv 电源接至厂区	与环评一致	
	供热	本项目冬季供暖使用电暖气	本项目冬季不进行生产	冬季不进行生产	
环保工程	废气	汽车将土砂石原料运输至受料仓，产生无组织粉尘，受料仓为半封闭仓；产品堆存过程产生无组织粉尘，产品堆场外侧三面设置 1m 高的砖混挡墙，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将土砂石原料运输至受料仓，产生无组织粉尘，受料仓为采用 1m 高的彩钢围挡；产品堆存过程产生无组织粉尘，产品堆场外设 1.5m 高防尘网，边坡采取苫盖措施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加工废水	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取上清液暂存在清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取上清液暂存在清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蓄水池	清水池、沉淀池各 1 座，以防水布做防渗层。	清水池 1 座、沉淀池 2 座，以防水布做防渗层。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污泥	洗砂后产生的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不单独设置污泥堆放场	洗砂后产生的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不单独设置污泥堆放场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消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与环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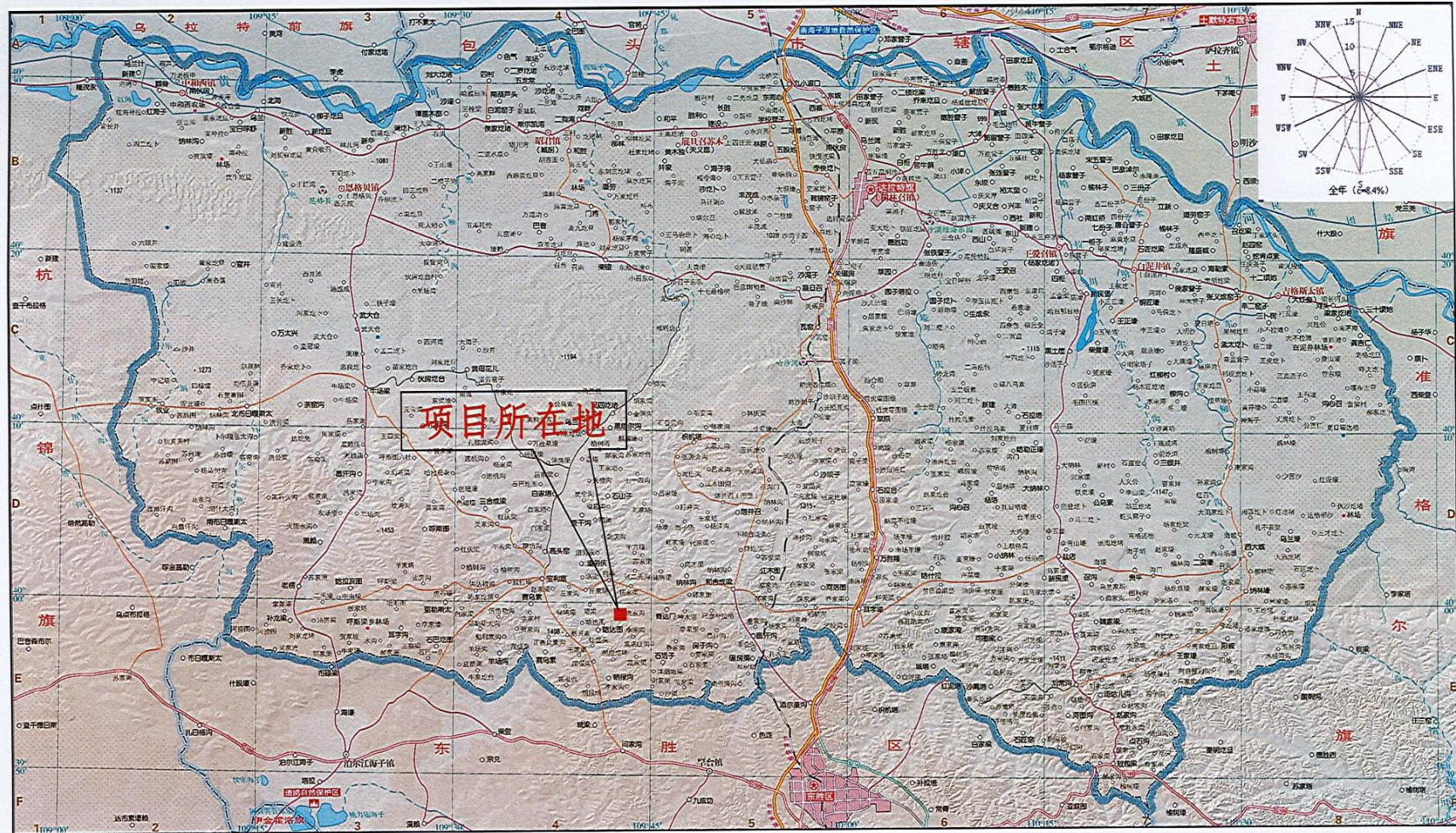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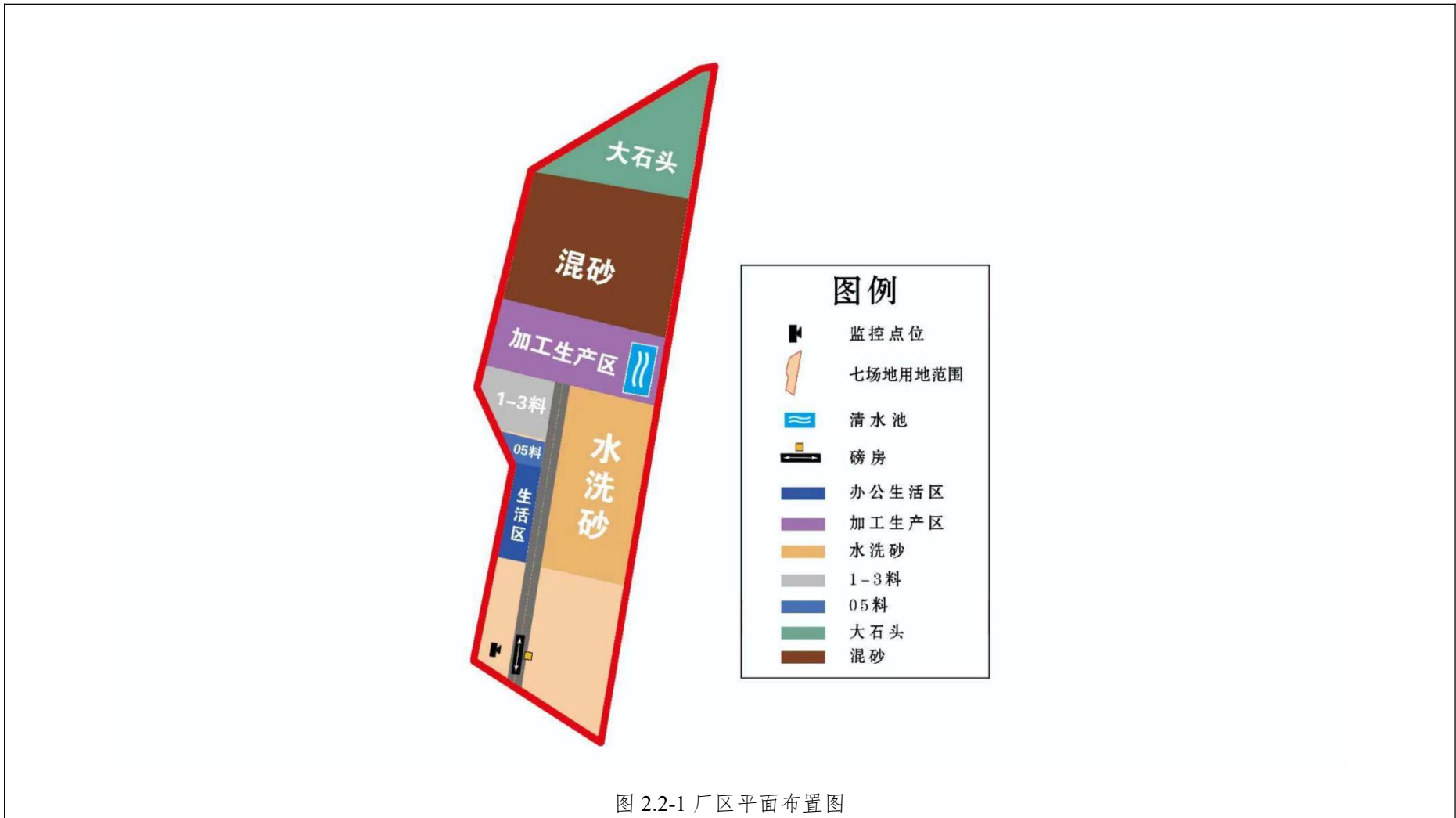


图 2.1-1 地理位置图



3、主要原辅材料

3.1 原辅材料情况：

表 2.3-1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来源
1	砂石原料	m ³ /a	10 万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八号砂石厂
2	水	m ³ /a	31872.6	达拉特旗广汇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	电	万 KWh/a	22	附近变电站

4、工程环保投资

本工程总投资为 2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9%。具体环保工程投资明细表见表 2.4-1。

表 2.4-1 环保投资明细表

类型	污染工序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受料仓	彩钢围挡	2
	振动筛	彩钢围挡	2
	产品堆场	外侧设置 1.5m 高的防尘网,采取密目网对砂石料进行苫盖	3
噪声	设备	基础减振	2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	0.2
合计			9.2

5、项目变动情况

表 2.5-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清单内容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动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	1.清水池和沉淀池总面积和容积均减小； 2.废料堆场与粗骨料合并为大石头堆场，不进行细分	不属于

<p>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p>	未发生变动	不属于
<p>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增加捞沙机 1 套，增加输送带 2 条，但生产规模不变	不属于
<p>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未发生变动	不属于
<p>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可知，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故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p>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180 天，两班生产，每班 12 小时。

7、公用工程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洗砂机洗砂用水、降尘用水和生活用水。

①洗砂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砂石清洗用水量按 $0.3\text{m}^3/\text{m}^3$ ，项目年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3 ，则用水量为 $30000\text{m}^3/\text{a}$ 。损耗率按 5% 计，则损耗水量 $1500\text{m}^3/\text{a}$ ，则循环水量为 $28500\text{m}^3/\text{a}$ 。经沉淀去上清液后在清水池循环回用，需补充新鲜水量 $1500\text{m}^3/\text{a}$

②降尘用水

本项目内部运输道路长 230m，宽 4.5m，降尘用水量为 $372.6\text{m}^3/\text{a}$ 。

③生活用水

生活用水按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生活用水量为 $162\text{m}^3/\text{a}$ 。

合计：本项目生产用水量约 $31872.6\text{m}^3/\text{a}$ ，生产用水来源于达拉特旗广汇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矿井水；生活用水量约为 $162\text{m}^3/\text{a}$ ，生活用水使用桶装水。

(2) 排水

项目洗砂产生的洗砂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于洗砂，不涉及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7.7\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 排水给排水平衡

项目给排水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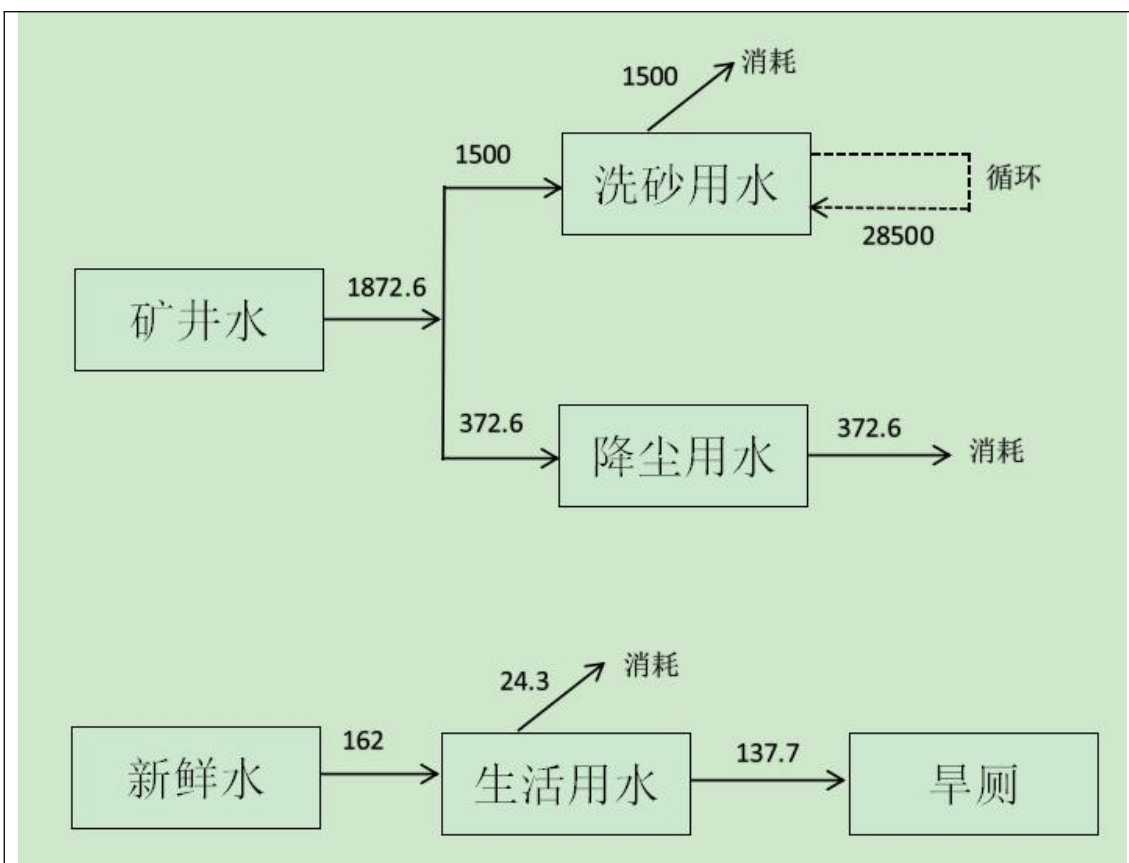


图 2.7-1 水平衡图，单位：m³/a

(4) 供电

由附近 15kv 电源接至厂区。

(5) 供热

本项目冬季不生产，不需要供暖。

8、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通过外购砂石加工筛分成不同规格的砂石销售，主要建设 1 条生产线，年洗选 10 万 m³/a。项目制砂产品为：水洗砂（粒径 0~5mm），产量占比约 44%；小石子（粒径 5mm），产量占比约 30%；细骨料（粒径 5~30mm），产量占比约 10%；大石头废料（粒径 >30mm），产量占比约 13%。本项目生产过程共产生 3%污泥。

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见图 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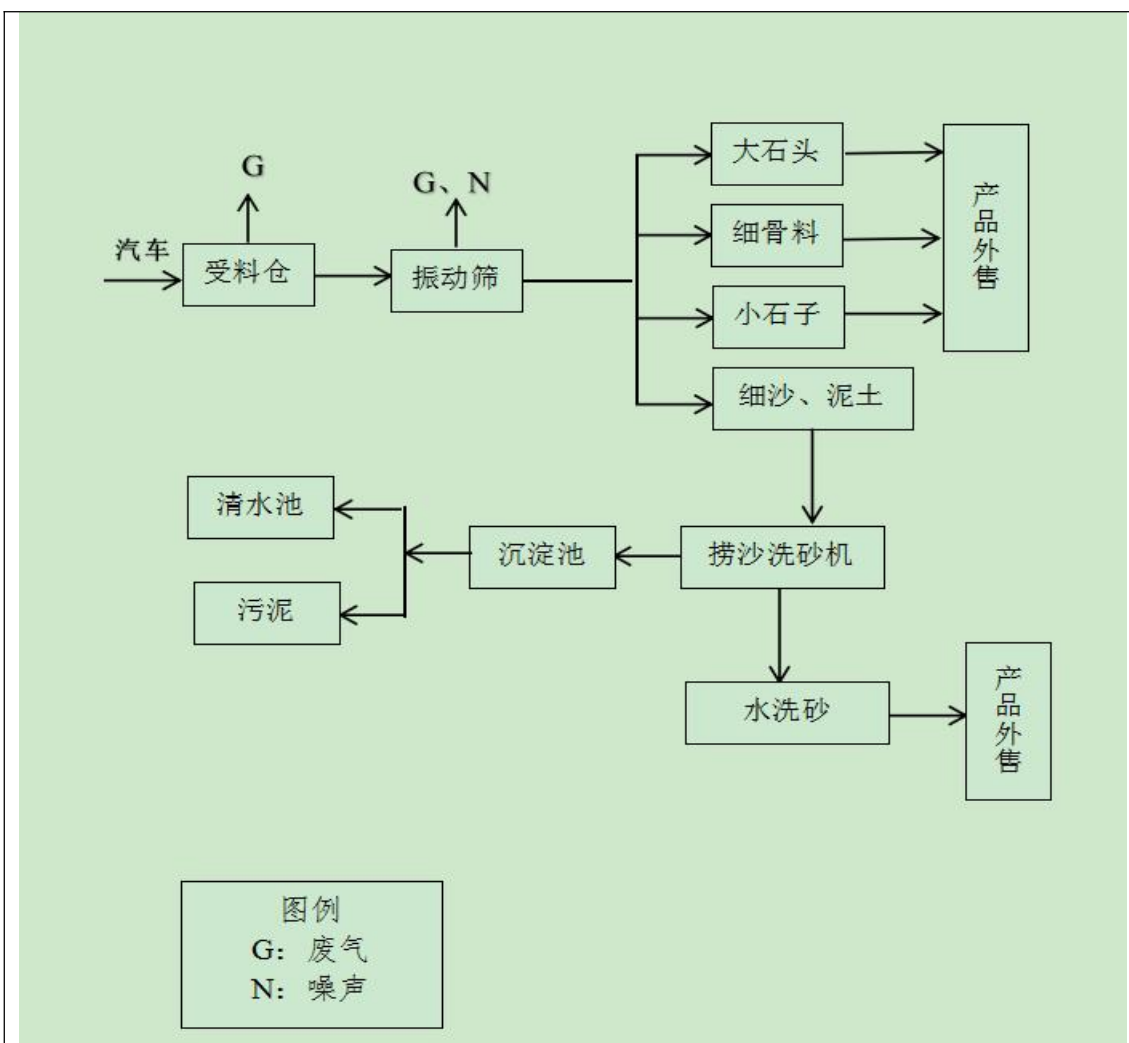


图 2.8-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其主要加工工艺如下：

- (1) 来自采区采、装、运的原砂石料由卸汽车卸至受料仓。
- (2) 砂石进入振动筛，经不同等级筛孔的筛网，按粒径 $>30\text{mm}$ 、 $5\sim 30\text{mm}$ 、 5mm 、 $0\sim 5\text{mm}$ ，将砂石筛分为大石头、细骨料、小石子、细沙和泥土，不同筛孔的筛网倾斜设置，连通出料口。受料仓设有洒水喷头，为带水作业，不易起尘。
- (3) 细沙和泥土送至捞沙洗砂机，其余物料送至料台下部的堆砂点；经装载机输送至各自堆放场，待售。
- (4) 细沙和泥土经捞沙洗砂机清洗后，产生水洗砂及污泥，水洗砂作为产品待售。
- (5) 污泥经沉淀池沉淀后，取上清液送至清水池回用于洗砂生产，污泥定时清理，回填采区砂坑。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 废气

项目大气环境影响源主要为进料粉尘、筛分粉尘、运输粉尘、原料存储粉尘、产品堆存粉尘。

本项目受料口、振动筛均采用彩钢封闭，带水作业，不易起尘，产品堆场为连垛堆放场，堆场外侧设置 1.5m 高的防尘网，堆场采取密目网苫盖措施，厂内设有洒水车洒水逸尘。

(2)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洗砂废水。洗砂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于洗砂，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3) 噪声

本项目主要为洗砂机、振动筛、装载机以及运输车辆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基础减振、限速等降噪措施。

(4)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及污泥，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

2、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表四 环评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见下表 4.1-1

表 4.1-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进料粉尘	/	/	/	0.15t/a	/	0.15t/a	0.15t/a
	筛分粉尘	/	/	/	2.25t/a	/	2.25t/a	2.25t/a
	产品堆存粉尘	/	/	/	6.63t/a	/	6.63t/a	6.63t/a
废水	生活污水	/	/	/	137.7m³/a	/	137.7m³/a	137.7m³/a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35t/a	/	1.35t/a	1.35t/a
	污泥	/	/	/	0.3t/a	/	0.3t/a	0.3t/a

2、环评批复的主要内容

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长沙博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

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该项目为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砂厂配套洗选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4125m²，设计规模为年洗选砂石 10 万 m³/a。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砂石生产区、办公区、蓄水池、产品堆场、废料堆场及其他公辅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4.09%。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施工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应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土方施工和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不得随意外排，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粉尘排放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3.项目运营期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4.采取妥善降噪措施，运营期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5.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产工序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不外排。

6.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应急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5个工作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3、批复要求与实际落实情况调查

表 4.3-1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保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应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土方施工和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不得随意外排，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施工期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地在本项目占地范围内施工；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2	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粉尘排放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受料仓为半封闭仓，产品堆场为连垛堆放场，堆场外侧设置 1.5m 高的防尘网，边坡采取苫盖措施，厂内定期洒水逸尘，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显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3	项目运营期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项目运营期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4	采取妥善降噪措施，运营期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经验收检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5	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产工序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不外排。	各类固体废弃物均妥善处置。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产工序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不外排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6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应急能力	建设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7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项目建设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程序实施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8	<p>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 5 个工作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p>	<p>在收到本批复 5 个工作日内，已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p>	<p>符合环评批复要求</p>
9	<p>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p>	<p>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开工建设，现已竣工，未超过 5 年。建设地点、规模、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未发生重大变化</p>	<p>符合环评批复要求</p>

表五 污染物监测情况

1、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检测报告中的检测分析方法均为国家和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现行有效标准，且均通过实验验证，报告中所涉及的检测项目全部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范围内；用于检测的设施和环境条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所有检测仪器、器具均经计量部门校准或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现场检测仪器设备在使用前后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校准或检查；本检测报告中涉及的相关人员均经培训、能力确认、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采样前准备、样品采集、样品流转、样品保存几个步骤实行全过程质量监督控制，样品运输与交接等环节均受控，样品分析全部按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与技术规范进行，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如平行双样、空白试验、标准曲线的绘制与检验、实验室内精密度与准确度控制、加标回收率等，质控样品和平行样品量达到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以上。对有标准样品的项目，同时进行了标准样品的测定。

检测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均依据相关规定进行了校核及审核，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由授权签字人签发报出。

2、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3、检测内容**3.1 检测计划**

详细情况见表 5.3-1。

表 5.3-1 检测计划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4 次/天，检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噪声	厂界东侧	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3.2 检测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详细情况见表 5.3-2、5.3-3。

表 5.3-2 无组织检测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有效截止日期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TF/YQ-40- (01-04)	2025.02.17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GH-AWS3 TF/YQ-47-01	2025.03.12

表 5.3-3 噪声检测仪器及编号、方法来源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单位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有效截止日期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dB(A)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F/YQ-46-02	2024.07.10

4、气象参数

表 5.4-1 气象参数报告表

项 目		温度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方位)
采样时间					
2024年 04月29日	14:26-15:26	25.6	87.11	1.8	北风
	15:31-16:31	23.2	87.16	1.7	北风
	16:37-17:37	19.6	87.23	1.6	北风
	17:42-18:42	16.8	87.26	1.5	北风
2024年 04月30日	14:09-15:09	24.3	87.12	1.7	北风
	15:13-16:13	22.1	87.16	1.7	北风
	16:17-17:17	20.6	87.18	1.7	北风
	17:23-18:23	17.5	87.23	1.7	北风

5、检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5-1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µg/m³)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24年 04月29日	厂界上风向	100	97	88	101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1#	282	258	264	231		
	厂界下风向2#	274	249	281	284		
	厂界下风向3#	256	274	274	252		
2024年 04月30日	厂界上风向	90	92	102	103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1#	225	257	270	276		
	厂界下风向2#	271	269	254	267		
	厂界下风向3#	284	261	281	259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检测结果：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0.284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 1.0mg/m³的限值要求。

(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5.5-2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分析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昼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夜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24年 04月29日	厂界东	51.3	60	是	40.2	50	是
	厂界南	50.6		是	39.8		是
	厂界西	52.4		是	41.3		是
	厂界北	50.8		是	39.9		是

2024年 04月30日	厂界东	50.6	60	是	39.8	50	是
	厂界南	51.2		是	40.5		是
	厂界西	52.3		是	41.5		是
	厂界北	50.7		是	39.8		是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检测结果：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在 50.6dB(A)~52.4dB(A) 之间，夜间检测结果在 39.8dB(A)~41.5dB(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的限值要求。

5、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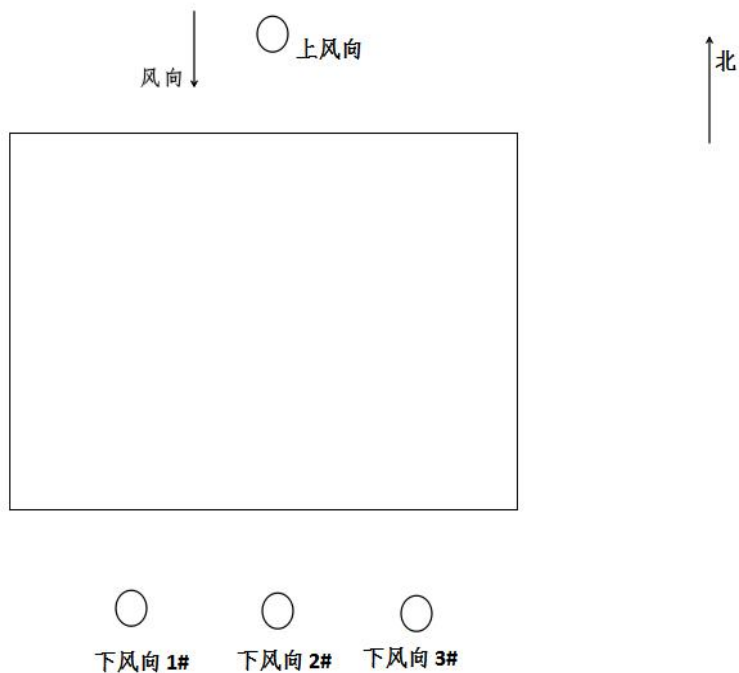


图 5.6-1 无组织废气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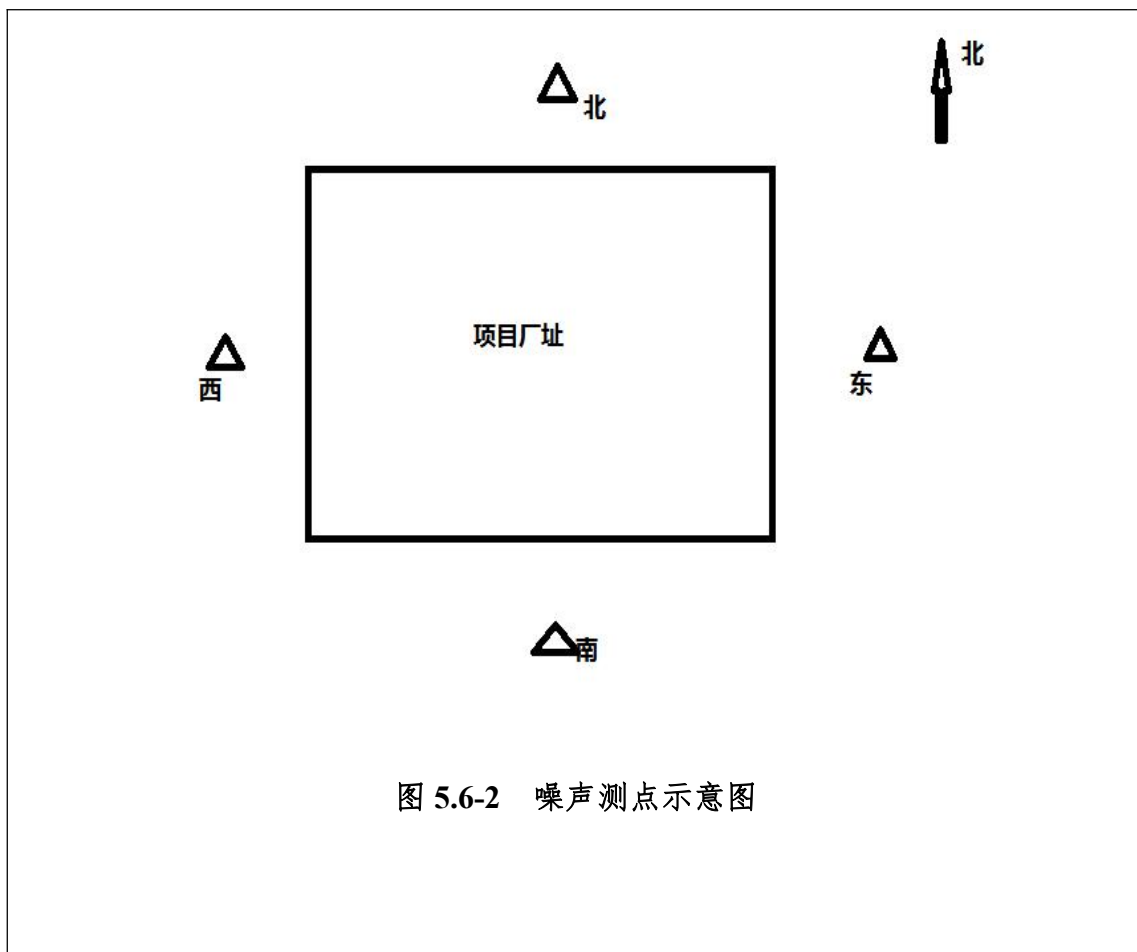


图 5.6-2 噪声测点示意图

表六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1.1 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0.28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的限值要求。

1.2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洗砂废水。洗砂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于洗砂，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1.3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在 $50.6\text{dB}(\text{A}) \sim 52.4\text{dB}(\text{A})$ 之间，夜间检测结果在 $39.8\text{dB}(\text{A}) \sim 41.5\text{dB}(\text{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text{dB}(\text{A})$ 、夜间 $50\text{dB}(\text{A})$ 的限值要求。

1.4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及污泥，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

2、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工程立项、环评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基本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有专人负责设备正常运转所需原材料、动力、备件等的供应，并配备了相应的设备检查、维修、操作及管理人员。

3、环境保护档案资料

该项目环保档案手续齐全。

4、建设单位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

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设有专职的环保人员。对厂内生产运营部、设备维护等部门的职责做了详细的规定，而且分工明确。该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进行了备案。

5、环保设施建成及运行记录检查

按照“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运行，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及措施等。

6、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本工程的主要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评和设计的要求建设完成，并随生产线投产运行，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7、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在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没有发生污染事故。

8、要求与建议

(1) 加强厂区及道路的洒水抑尘和清扫工作。

(2) 加强各污染物治理设施的管理与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C3099	建设地点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9度40分30.023秒，39度58分38.661秒			
	设计生产能力	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 ³ /a				实际生产能力	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 ³ /a		环评单位	长沙博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审批文号	鄂环达审字[2022]5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年03月				竣工日期	2024年03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内蒙古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		所占比例（%）	4.09			
	实际总投资	22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2		所占比例（%）	4.09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7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4320				
运营单位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50621MA0RTDLL0C		验收时间	2024.04.29-04.30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固体废物												
	污泥						3000t/a						(+) 3000t/a

注：1、排放增加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项目照片

<p>大石头堆场</p>	<p>筛分出料口</p>
	
<p>清水池</p>	<p>6m×15m×2.5m 沉淀池</p>
	
<p>8m×20m×2.5m 沉淀池</p>	<p>捞砂机</p>
	
<p>进料及筛分工序</p>	<p>运输皮带</p>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该项目为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砂厂配套洗选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4125m²，设计规模为年洗选砂石 10 万 m³/a。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砂石生产区、办公区、蓄水池、产品堆场、废料堆场及其他公辅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4.09%。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施工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应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土方施工和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不得随意外排，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 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粉尘排放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3. 项目运营期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4. 采取妥善降噪措施，运营期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5. 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产工序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不外排。

6.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应急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5个工作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2年12月22日



抄送：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长沙博森
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2年12月22日印发

附件 3：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50621MA0RTDLL0C
法定代表人	白瑞	联系电话	13947790888
联系人	郁松源	联系电话	16514771111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地理坐标为： 东经 109° 40' 30.023"，北纬 39° 58' 38.661"。		
预案名称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六号厂（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L		
<p>本单位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白瑞	报送时间	2024.5.1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5月1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4年5月11日</p>		
<p>备案编号</p>	<p>15061-2024-021-L</p>		
<p>报送单位</p>	<p>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汪海</p>	<p>经办人</p>	<p>薛敏</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4：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项目编号：TF/XM-2024-269

委托单位：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TF/BG-2024-269

内蒙古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07日





TF/JL-JC-001

报告声明

骑缝章

-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样本有效；
- 2、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 3、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备份；
- 4、本报告页码、总页码（含封皮）、报告专用章、骑缝章、资质认定标志齐全时生效。
- 5、检验检测机构接受委托送检的，其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所检验检测样品的符合性情况。
- 6、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我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7、未经我单位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的内容。

内蒙古腾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帅

联系电话：0477-3885885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恒利国际广场4号楼16层1608室



TF/JL-JC-001

一、废气检测

1. 采样情况请见下表 1-1。

表 1-1 采样情况一览表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4.04.29-04.30	分析日期	2024.04.29-05.02
接样时间	2024.04.29-04.30	分析人员	林通
采样人员	王玉龙、武雄	接样人员	林通
样品状态	滤膜完好无损无污染；	样品数量（件）	滤膜 32 个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4 次/天，检测 2 天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委托方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马鑫	联系电话	15047373349
受检地址	达旗		

2.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方法来源

表 1-2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方法 检出限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 有效截止 日期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TF/YQ-40- (01-04)	2025.02.17
				恒温恒湿称量系 统GH-AWS3 TF/YQ-47-01	2025.03.12



TF/JL-JC-001

3. 检测结果

表 1-3 气象条件一览表

项 目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采样日期(时间)					
2024年 04月29日	14:26-15:26	25.6	87.11	1.8	北风
	15:31-16:31	23.2	87.16	1.7	北风
	16:37-17:37	19.6	87.23	1.6	北风
	17:42-18:42	16.8	87.26	1.5	北风
2024年 04月30日	14:09-15:09	24.3	87.12	1.7	北风
	15:13-16:13	22.1	87.16	1.7	北风
	16:17-17:17	20.6	87.18	1.7	北风
	17:23-18:23	17.5	87.23	1.7	北风

表 1-4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报告单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2024年 04月29日	厂界上风向	TF/XM-2024-269-KQ-(01-04)-(01-04)	100	97	88	101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1#		282	258	264	231		
	厂界下风向2#		274	249	281	284		
	厂界下风向3#		256	274	274	252		
2024年 04月30日	厂界上风向	TF/XM-2024-269-KQ-(01-04)-(05-08)	90	92	102	103	1000	是
	厂界下风向1#		225	257	270	276		
	厂界下风向2#		271	269	254	267		
	厂界下风向3#		284	261	281	259		

参考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标准限值的要求

4. 结论: 在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中, 厂界颗粒物最大值为 $284\mu\text{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标准限值的要求。



TF/JL-JC-001

二、噪声检测

1. 采样情况请见下表 2-1。

表 2-1 采样情况一览表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样品类别	噪声
采样日期	2024.04.29-04.30	分析日期	2024.04.29-04.30
采样人员	王玉龙、武雄	分析人员	王玉龙、武雄
样品状态	/	样品数量(件)	/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四周	噪声		昼夜各 1 次, 检测 2 天
采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委托方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马鑫	联系电话	15047373349
受检地址	达旗		

2.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方法来源

表 2-2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使用仪器	仪器溯源 有效截止 日期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dB(A)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F/YQ-46-02	2024.07.10

3. 检测结果

表 2-3 检测结果数据表

检测结果(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昼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夜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24年 04月29日	厂界东	51.3	60	是	40.2	50	是
	厂界南	50.6		是	39.8		是
	厂界西	52.4		是	41.3		是
	厂界北	50.8		是	39.9		是



TF/JL-JC-001

2024年 04月30日	厂界东	50.6	60	是	39.8	50	是
	厂界南	51.2		是	40.5		是
	厂界西	52.3		是	41.5		是
	厂界北	50.7		是	39.8		是
参考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4.结论： 在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中，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内蒙古腾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通过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取得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 180512050260），有效期至 2024 年 08 月 1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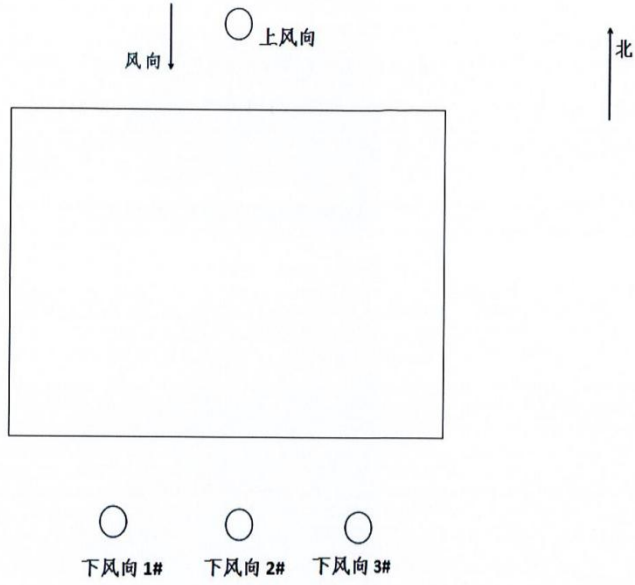
本检测报告中的检测分析方法均为国家和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现行有效标准，且均通过实验验证，报告中所涉及的检测项目全部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范围内；用于检测的设施和环境条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所有检测仪器、器具均经计量部门校准或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现场检测仪器设备在使用前后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校准或检查；本检测报告中涉及的相关人员均经培训、能力确认、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采样前准备、样品采集、样品流转、样品保存几个步骤实行全过程质量监督控制，样品运输与交接等环节均受控，样品分析全部按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与技术规范进行，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如平行双样、空白试验、标准曲线的绘制与检验、实验室内精密性与准确度控制、加标回收率等，质控样品和平行样品量达到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以上。对有标准样品的项目，同时进行了标准样品的测定。本次检测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均依据相关规定进行了校核及审核，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由授权签字人签发报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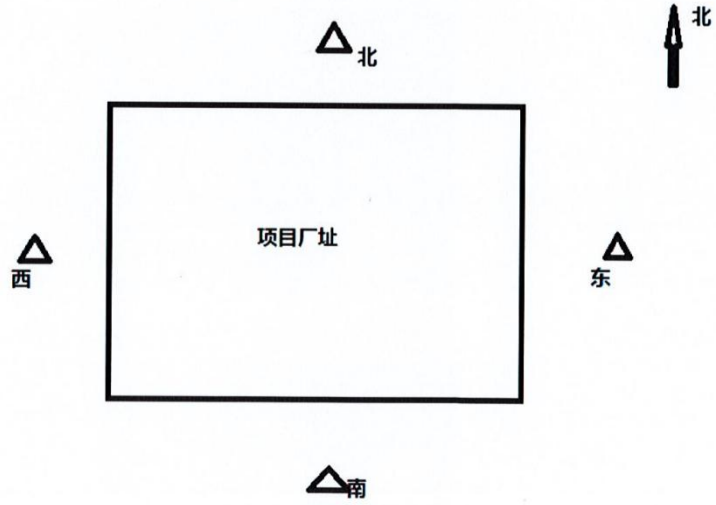
（以下空白）

结束

编制人： 陈琳 审核人： 张琳 批准人： 王雪梅 王雪梅
批准日期： 2020 年 05 月 07 日



图一 北风时无组织废气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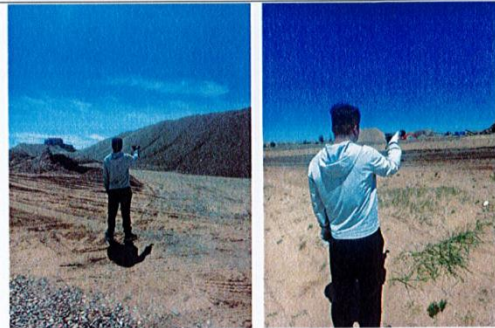
图二 噪声检测布点图



TF/JL-JC-001



无组织废气现场采样图



噪声现场采样图

附件 5：营业执照



附件 6: 验收意见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原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5 月 12 日，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根据《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原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参加验收的有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内蒙古腾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的代表及三位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展旦召苏木哈达图村。建设规模为洗选砂石原料 10 万 m³/a。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砂石生产区（洗砂及捞砂机 2 套，输送带 4 条，振动筛 1 套）、蓄水池、产品堆场、废料堆场、办公区及其他公辅工程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12 月 22 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以鄂环达审字[2022]50 号文对《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临时用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

于 2023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投运。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9.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受料口、振动筛均采用彩钢封闭，带水作业，不易起尘，产品堆场为连垛堆放场，堆场外侧设置 1.5m 高的防尘网，堆场采取密目网苫盖措施，厂内设有洒水车洒水逸尘。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洗砂废水和生活污水。洗砂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于洗砂，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当地乡村旱厕，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为洗砂机、振动筛、装载机以及运输车辆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基础减振、限速等降噪措施。

（四）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污泥，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污泥经沉淀、压滤后定期清理至采区分区块开采形成的砂坑，平整压实。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运转正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 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值为 $0.28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0.6\text{dB}(\text{A}) \sim 52.4\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39.8\text{dB}(\text{A}) \sim 41.5\text{dB}(\text{A})$ 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五、环境管理

企业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环保档案手续齐全，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已完成了排污登记。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评及“三同时”环保制度，大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已基本落实，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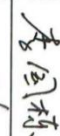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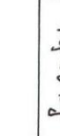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李国栋 刘端国 于净

2024年5月12日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原达拉特旗汇隆砂石有限公司）西柳沟综合治理项目哈达图村
临时用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马鑫	内蒙古润蒙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部长	15047373349		建设单位
刘瑞国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15332779534		专家
李国栋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15332779539		专家
于静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15048796343		专家
折小芬	内蒙古意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15149609399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苗皓博	内蒙古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负责人	15754778810		检测单位